

证券代码：871095

证券简称：得益节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得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出售方：深圳市得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交易对手：惠益智能制造（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益智能”）、惠得科技发展（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得科技”）。

交易标的：深得益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得益”）36%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将其所持深得益 2%股权给惠益智能、34%股权转让给惠得科技。

交易价格：

惠益智能以 220,000.00 元的价格自公司处受让深得益 2%股权（具体交易价格以实际交易为准）；

惠得科技以 3,740,000.00 元的价格自公司处受让深得益 34%股权（具体交易价格以实际交易为准）。

关联方关系：股东许伟友作为得益节能持股 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其子许浩铭为惠得科技控股股东，许浩铭与实际控制人许伟忠、罗佩红存在亲属关系。

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深得益 55%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深得益 19%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丧失深得益控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97,024,006.50 元，净资产为 127,094,914.92 元。深得益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为 194,201,340.49 元，净资产为 9,307,479.92 元，占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91%和 7.32%。深得益 2024 年 5 月末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67,212,816.78 元，净资产为 9,103,047.27 元，占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12%和 7.16%。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益智能制造（惠州）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南路6号（深得益科技园）5#厂房1楼01号

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南路6号（深得益科技园）5#厂房1楼01号

注册资本：100万元

主营业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锦祥

控股股东：陈锦祥

实际控制人：陈锦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得科技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南路 6 号（深得益科技园）1#厂房
（碳中和大楼）1 楼 01 号

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南路 6 号（深得益科技园）1#
厂房（碳中和大楼）1 楼 01 号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仪器仪表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

法定代表人：许浩铭

控股股东：许浩铭

实际控制人：许浩铭

关联关系：惠得科技实际控制人为得益节能持股 5%以上的股东许伟友的近亲属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深得益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东惠州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深得益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558PFY6L，注册地址：黑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南路 6 号（深得益科技园）1#厂房（碳中和大楼）9 楼 01 号，企业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主营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节

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得益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为 194,201,340.49 元，净资产为 9,307,479.92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标的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参考，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基于标的资产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参考并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公允，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其所持深得益 2%股权转让给惠益智能、34%股权转让给惠得科技。交易价格为：惠益智能以 220,000.00 元的价格自公司处受让深得益 2%股权；惠得科技以 3,740,000.00 元的价格自公司处受让深得益 34%股权（具体交易价格以实际交易为准）。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得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得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